

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

112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地點：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2 樓文康室

時間：112 年 4 月 28 日(五)下午 2 時

壹、主席：林委員文志

紀錄：戴驪燕

貳、前次會議紀錄備查：

111 年第 4 次會議紀錄及 111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修正項目如下列，其餘委員會同意備查。

(一)本縣辦理「112 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服務布建計畫」，原已於 112 年預算編列 1,390 萬 4,211 元(中央補助新台幣 1,320 萬 9,000 元、縣庫配合款新台幣 69 萬 5,211 元)，因考量年度執行經費不足，故申請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新台幣 96 萬 3,936 元，共計新台幣 1,486 萬 8,147 元，現因已接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核定補助新台幣 1,986 萬 9,000 元，故申請撤銷補助案。

(二)本縣辦理「112 年度雲林縣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計畫」，原已於 112 年預算編列 271 萬 8,800 元(中央補助新台幣 207 萬 8,000 元、公彩配合款新台幣 64 萬 800 元)，因考量年度執行經費不足，故申請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新台幣 151 萬 6,218 元，共計新台幣 423 萬 5,018 元，現因已接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核定補助新台幣 478 萬 2,132 元，故申請撤銷補助案。

(三)本縣辦理「雲林縣 112 年度推動福利社區化旗艦家庭實施計畫」，原已核定補助新台幣 165 萬 6,000 元，因執行計畫所需，申請增加補助款新台幣 20 萬元，惠請委員會審查。

(四)本縣辦理「雲林縣 112 年度推動社區發展工作及推展社會福利社區化計畫」，為統整縣內社區發展，將執行內容依需求進行調整，修正計畫部分內容，並將新台幣 20 萬元移至上述旗艦家庭計畫內執行，惠請委員會審查通過。

參、業務單位報告：(詳如開會手冊)

- (一)有關本縣 112 年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評估報告，請業務單位依報告內容執行，委員會准予備查，後續若有變更之處，需另提送委員會報告。
- (二)有關監察院糾正案(111 財政 14)及調查報告(111 財調 43)部分，若有後續進展請業務單位列入工作報告事項。

肆、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一：有關 111 年第 4 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案執行情形，執行率為 74.5 %，提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公益彩券盈餘運用情形公告辦法」相關規定各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運用情形每季進行統計，並將統計結果函送財政部備查，並公開公告於本府社會處網站。
- 二、111 年度實際執行率未達 75%，僅獲得 2 分(扣 6 分)，本縣自 108 年起執行率均未達 95%，於財政部年度考核時均遭扣分處分。
- 三、年度比較：

福利別	111 年度 執行率	110 年度 執行率
兒童及少年福利	66	70
婦女福利	69	74
老人福利	63	63
身心障礙福利	81	77
社會救助	95	86
社會工作	88	88
綜合類	96	100
全年度	74.5	76.8

- 三、僅社會救助執行率達 95%，其餘未達者，請業務單位進行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檢討。

委員建議事項：

蔡委員蓮日建議：執行率問題不僅僅是後續執行力度不足，而是原編列預算時，業務單位就要依實際情形考量預算金額，不要產生浮編預算情形，而影響公彩執行率。

決議：同意備查，請各業務單位進行檢討改進，執行數請確實掌握在 90%以上，如果因故無法達到，請各科科長了解未達成原因並加強追蹤執行情形。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二:針對本縣 111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案件,提送委員會審議保留預算,待後續執行,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因應年底預算關帳作業,部份 111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案件因故未及於關帳前辦理核銷事宜,為確保補助款項有效運用,提請委員會審議預算保留案。
- 二、本次申請預算保留案合計 35 案,共計新台幣 4,792 萬 9,067 元(佔 111 年度總預算 7.1%),110 年度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尚有新台幣 590 萬 379 元(佔總預算 0.8%)無核定,總計新台幣 5,382 萬 9,9446 元,佔本年度總金額 8%。
- 三、111 年各科實際執行數及保留數合併計算,111 年總執行率為 81.6,仍未達 95%,請各科於 113 年度檢討預算編列項目及金額,及積極督促 112 年度預算執行。

決議:同意保留,請各單位積極辦理核銷事宜。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三:因監察院糾正桃園市政府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活動糾正案(111 財政 14)及調查報告(111 財調 43),配合修正本縣「112 年度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關監察院糾正案文及調查意見,所提界定補助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活動範圍、強化各地方政府管理委員會監督審議功能,及社會福利宣導活動補助經費由公務預算經費編列等,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已將上述意見納入 113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指標。
- 二、「113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指標」新增下列
 - (1)補助案提報外聘委員審議 90%(2 分)
 - (2)審核案件送委員會備查(2 分)
 - (3)補助案件詳列補助明細、計畫內容、計畫成果提送委員會備查(1 分)

本府針對指標內容標準,重新檢視補助基準,另修正相關文字。

- 三、除上述中央及本縣已訂定審查依據基準外，另考量目前中央不定期派會計師查帳時所指出遺漏之處須加以補強，避免未來產生受補助單位須繳回補助款之狀況。
- 四、依據衛生福利部推展社會福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基準規定修正，針對專業人員服務費項目，配合現行衛生福利部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進行相關文字修正。
- 五、此草案亦經社會處各業務單位逐條檢視並加以修正，避免現行各補助案件有所牴觸。

委員建議事項：

- (一) 蔡委員蓮日建議：目前縣內物價約調漲 1.25%，但因歲入經費無增加，對於補助額度部分，建議維持現狀。
- (二) 孫委員彰良建議：建議縣府可以依據申請單位成熟度，調整申請單位自籌比例，非全採自籌 5%，而是有階段評量各單位自籌能力而區分不同自籌比例為妥。
- (三) 林委員文志建議：目前申請本項經費補助案件依舊眾多，但是其收入並無明顯增長，建議補助範圍不宜擴大調漲。
- (四) 廖委員志文建議：補助額度若為小幅度調漲，其實申請單位感受不大，若真要調整建議一次調漲到位。

決議：除一般性活動計畫及教育訓練活動補助經費最高仍維持 2 萬元及 10 萬元外，其餘修正意見予以通過。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四：112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計 68 件申請案件審議(相關資料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目前受理各單位申請 112 年度全年度公彩盈餘案件 68 案：
 1. 婦女福利：共 7 案(公部門 1 案、民間團體 6 案)
 2. 兒童及少年福利：共 5 案(民間團體 5 案)
 3. 身心障礙福利：共 19 案(公部門 10 案、民間團體 9 案)
 4. 老人福利：共 33 案(公部門 3 案、民間團體 30 案)

5. 社會工作:共 4 案(民間團體 4 案)

二、依據委員抽籤 112 年度審議順序為婦女福利、兒童及少年福利、身心障礙福利、老人福利、社會救助、社會工作。

決 議：申請案件核定內容詳閱「112 年第 1 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員會審核意見」

伍、臨時動議：

蔡委員蓮日針對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預算編列，提出建議事項如下：

1. 請業務單位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編列預算時，應參考過往該項目執行率，業務單位應依據實際執行情形據實編列，切勿浮編預算。
2. 若使用公益彩券盈餘編列預算之項目，請業務單位務必督促方案執行率，因執行率會影響考核分數，各單位應積極辦理。
3. 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規劃創新服務項目，請業務單位務實規畫，考量執行層面以及後續執行能量妥適安排。

主席裁示：請各業務單位依據委員建議事項執行，另對於手作課程相關講師費、材料費，請考量活動內容刪減給予。

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
112 年第 1 次會議發言紀要：

壹、歷年會議記錄備查：

蔡委員蓮日建議：申請補助撤案之案件，因中央補助款而產生落差，請業務單位務必透過追加減預算修正。

肆、提案討論：

案由四：

一、婦女福利民間團體第 2 案：

林委員文志：本案計畫內容多數均為 DIY 手作的課程，針對手作課程講師鐘點費，是否依據市場行情有所調降補助，且課程內容婦女福利占比過少，請業務單位協助申請單位修改。

二、身心障礙福利民間團體第 2 案：

謝委員玉玲：本案活動內容標題無法辨識實際活動進行方式，是否再請申請單位進行修改。

業務單位回覆

謝謝委員，業務單位會再與申請單位討論將活動內容撰寫明確化。

三、老人福利民間團體第 10 案：

林委員文志：有關老人會辦理慶祝重陽活動，請業務單位協助辦理活耀老化等活動方式修正。

業務單位回覆：謝謝委員，業務單位會再統一與老人會討論修正。

112 年度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

一、目的：

雲林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妥善有效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推展本縣各項社會福利業務，以達最大之效益，積極落實社會福利，特訂定本基準。

二、申請補助對象：

- (一)本府社會處。
- (二)轄內從事社會福利服務依法立案之社會福利團體。
- (三)轄內依法立案社會福利機構

三、補助原則及內容：

- (一) 依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之運用範圍為限，惟中央已訂有補助之規定者，得輔導優先向中央提出申請，如有提具中央經費申請補助者，視實際需求尚有不足者，再向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提出申請。
- (二) 補助辦理內容為現行社會福利法規規範所需執行之社會福利服務，如婦女福利、兒童及少年保護、福利及弱勢家庭、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區發展、推展志願服務工作、社會工作、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社會救助、藥物濫用防制及其他相關福利活動。
- (三) 配合衛生福利部、中央各福利部會及本府推展社會福利政策需求，得視當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編列預算額度酌予補助。
- (四) 補助設備〈施〉之單位，應就該設備〈施〉繕造財產清冊，並設置本府財產管理人妥善管理，本府並得隨時派員查核，受補助單位需配合本府之查核，且保管人之業務或職務異動時，並列入移交，本府得視業務需要就該設備〈施〉合理調度運用；設備(施)為專案補助者，若執行單位經查核評估績效不彰，或無意願續辦者，本府保管人應將其設備(施)回收本府管理。
- (五) 不補助活動性質及經費項目如列：
 - 1、不補助活動性質：旅遊(健行)、聚餐、自強活動、觀摩(社區發展業務、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除外)、慶生、烤肉等聯誼性質活動、會員大會(含合理監事成長訓練)、義賣、勸募及各項出國考察等性質活動。
 - 2、不補助經費項目：
 - (1)人事費(除組織法或作用法規定縣(市)政政府應常態性編列之社會福利支出項目可支出人事費用外)
 - (2)紀念品、摸彩品、禮品(獎品)、獎金。

(3)辦理活動之服裝費(租用及志工背心除外)、加班費、工作人員津貼或其他人事費用(補助計畫相關之訪視費及臨時酬勞費除外)等費用。

(4)開會、講習除依規定供應餐盒外，不補助點心費。

3、非屬社會福利支出項目者不予補助，如教育支出、文化支出，另技藝或才藝訓練等相關職業訓練、就業輔導等，依據「雲林縣政府補助社會福利經費審查及考核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4、屬中央法規規定應辦項目或常態性編列之社會福利支出，應由公務預算優先編列，尚有不足時，再以公益彩券盈餘編列，且支用比例應於百分之二十以下。除中央另行規定事項除外。

(六)各單位之申請案件，委員會得視當年度預算，考量案件之整體效益，審議補助經費額度。

四、補助項目及基準：

(一)一般性活動計畫：

1.屬社會福利宣導推廣等一般性活動，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 2 萬元。

2.屬教育訓練、研習講座訓練等一般性活動，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 10 萬元，但若為須配合中央規範等課程，將須依據中央指定課程內容規劃及時數提供補助。

(二)專案性/政策性補助計畫：由本府業務單位依政策或方案內容可行性及必要性訂定補助計畫，其計畫經費需視實際所需額度編列，該計畫授權由業務單位依申請單位過往執行情形審核，並將補助結果提報委員會備查。

(三)專案研究：

1.執行與本縣社會福利有關之研究、發展、預防……等專案研究，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 100 萬元，本府得視預算及福利業務推動之需要，決定研究計畫之領域。

2.每單位每年以補助 1 案為限，同案已申請本府或中央相關經費補助者，不予補助，同案已申請中央相關經費補助或為法定應辦項目者者，僅可編列配合款項最高 20%。

(四)法定得辦暨創新及實驗方案：

1.法定得辦項目：指中央各類社會福利法規所定得辦事項，其計畫應載明所依據之法規且符合公益彩券發行條例所定之範圍，計畫辦理內容需廣續辦理、績效呈現及策進檢討。

2.創新及實驗項目：申請補助之社會福利活動目的具創新性、實驗性及整合性計畫為優先補助，該項需為非現金給付福利及商業保險項目，且不屬於現行社會福利法規所訂應辦及得辦事項。

(五)配合本府或中央政策之服務計畫及方案，其依據社會福利法規辦理之應辦事項及創新方案，申請單位免依補助配合編列自籌經費；非屬上述者則依補助額度配

合編列至少 5%自籌經費。

(六)各項費用基準：

1. 訪視費：

- (1)具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第 2 項應考資格者(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在職之專業人員不在此限)之社工專業人員，每一實地訪視案次補助新台幣 450 元，每月最高補助 80 案。
- (2)另涉及本府轉介辦理各項保護性業務相關服務者，其每案次最高補助新台幣 675 元，每月最多補助 54 案次。
- (3)依實際訪視案次補助，請款時請檢附學經歷證明及訪視個案清冊(如附件一)及次數之證明文件。
- (4)獲本經費補助訪視費之人力不得另支領膳費、同案講師出席費、講師鐘點費。
- (5)已接受中央補助人事費、服務費之補助單位，其核報之專業人員不得申請本項經費。

2. 臨時酬勞費：

- (1)本項經費為協會辦理活動時，額外補充人力之用途，如志工、保母，承辦單位人員(含理監事)不得支領。
- (2)以勞動部公告適用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算。但每人每月補助款不得超過法定基本工資。

3. 外聘講師鐘點費/外聘督導費：

- (1)視授課者學經歷而定，可參考衛生福利部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講師及督導鐘點費最多補助 40 小時，除有相關法規限制課程時數或其內容者可另行審查。
- (2)請款時應依計畫書檢附講師學經歷證明或其他相關文件辦理核銷，如計畫書未敘明講師或講師有更動者，需事前將相關文件送達本府備查。
- (3)外聘講師及督導不可為申請單位之人員。

4. 印刷及宣導資料：

- (1)覈實報銷，並須於印製文件上印製「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雲林縣政府廣告」字樣及公益彩券盈餘標章。
- (2)請款時務必檢附印刷樣本或相關證明文件。

5. 教材費：覈實報銷，每人每份最高補助新台幣 350 元，並視材料內容，必要時需於教材上印製「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雲林縣政府廣告」字樣及公益彩券盈餘標章。

6. 交通費：實報實銷，搭乘計程車之費用不得報支，駕駛自用汽機車者，其交通費得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等級之票價報支。

7. 雜支：每案最高補助新台幣 6,000 元(含茶包、文具、郵資…等)。

8. 膳費(誤餐費):

- (1)每人最高每餐補助新台幣 90 元(早餐、茶點不予以補助)。
- (2)請款時請檢附活動簽到表及其相關證明文件。

9. 專案計畫管理費:

- (1)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最高不得超過經常門核定補助總經費(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百分之五。
- (2)所稱總經費係實際支出補助總經費。
- (3)支用項目包含電費、電話費、水費、油料費、電腦及影印機耗材、事務機器租金、通訊費、網路費、運費、郵資、補充保險費及辦理本專案工作人員意外保險費等項目,上列項目均須檢據核銷。
- (4)專案計畫管理費與雜支擇一申請。

10. 專業服務費:

- (1)具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者(105年12月31日以前在職之專業人員不在此限)之社工專業人員,薪資補助部分依據衛生福利部「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規定辦理。
- (2)專任生活服務員以每月新台幣2萬5,000元核算;專任教保員以每月新台幣2萬9,000元核算;其他專業人員補助額度遵照中央相關規定辦理。
- (3)每年最高得補助13.5個月(含年終獎金)。
- (4)專業人員中途離職,服務未滿整月者,按實際在職日數覈實計支;其每日計發金額,以當月全月俸給總額除以該月全月之日數計算。專業人員年終獎金計算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之規定:「當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已在職人員至十二月一日仍在職者,發給一點五個月之年終獎金;二月一日以後各月份新進到職人員,如十二月一日仍在職者,按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支。」辦理。
- (5)專業人員服務費請款時請檢附學經歷證明(或本府核備公文)、聘用契約書、薪資明細表(含應領薪資、勞健保投保資料、實領薪資等)、簽領清冊及訪視個案清冊或訪視次數之證明文件。
- (6)領有專業服務費之專職人員不得重複支領講師出席費、講師鐘點費及團體帶領費,且已接受中央補助專業人員服務費者不得重複申請本經費補助。
- (7)有關補助聘僱專業人員部分雇者負擔勞、健保及提撥勞退準備金等費用,其應由雇主負擔,由受補助單位自籌辦理,除本府勞務委託案件須將雇主應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全民健康保險費、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等法定支出之成本納入委託經費內,可由本項經費補助支應。
- (8)有關專業服務費應覈實撥付。

11. 場地租借費:有關場地租借須洽借所在地或鄰近地區之機關(團體)或訓練機

構(團體)之公設場地，其依其公設收費標準予以補助，若受補助單位無法洽借到適宜之公設場地，應於計畫內敘明理由，由初審單位評估室內外場地所需提請委員會審議，場地租借費最高補助 2 萬元。

12. 其他補助項目參照中央政府、本府預算編列作業及標準、衛生福利部當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手冊或提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五、其他無法適用上述申請項目者，由初審單位向委員會提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方可補助。

六、申請單位應備文件

1. 提案單

2. 申請表

3. 申請補助計劃書

4. 申請補助單位相關文件:組織章程、立案證書、當選人證書

5.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6. 其他計畫內容證明文件

七、獎懲:

1. 公益彩券經費補助之案件，由本府隨時抽查其執行情形，抽查結果評定執行績效優良之民間單位，納入未來年度審查補助經費之優先補助，執行不力者查有未確依本要點規定辦理、計畫執行延宕未能積極辦理、經費未確依補助用途支用、補助設施設備閒置或使用率低等，依其情節輕重，停止補助一年至五年。
2. 受補助單位自籌款編列、補助資料不實或有造假情事，依情節輕重，繳還部分或全額補助款應予繳還，二年內不再給予補助。
3. 受補助單位申請支付款項時，應本誠信原則對所提出支出憑證之支付事實及真實性負責，如有不實，應負相關責任，涉及刑事責任者，應即移送偵辦。
4. 受補助單位不得以強制攤派或其他違反員工意願之方式要求薪資回捐。亦不得向因職務上或業務上關係有服從義務或受監督之人強行為之。如發現受補助單位有薪資未全額給付或薪資回捐者，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或仍未返還薪資者，自查獲屬實之日起一年內不再給予補助並公布單位名稱；如涉情節重大或經查獲再犯者，自查獲屬實之日起二至五年內不再給予補助並公布單位名稱。違反前開規定之單位負責人或業務負責人，對其新成立之單位自查獲屬實之日起二年內不予補助；單位負責人或業務負責人為社會工作師者另送其行為所在地或所屬之社會工作師公會審議、處置。
5. 接受本經費補助之民間單位，其支用單據留存該單位者，應依其主管機關所定法規(如財團法人法、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等)及會計制度有關規定妥善保存。如經發現留存支用單據之民間單位，未確實辦理者，應依情節輕重對該補

助案件或受補助單位酌減嗣後補助款或停止補助 1 至 5 年。

6. 受補助單位應本誠信原則，對所送申請計畫、相關證明文件及支出憑證之事實及真實性負責，如有不實，應負相關責任，涉及刑事責任者，應即移送偵辦。

八、本補助項目及基準經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婦女福利(公部門)								
1	112年度雲林縣新住民家庭及社區服務專業人員增能計畫	社會處婦幼及少年福利科	62,960	62,960	62,960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4萬8,000元 2. 講師交通費8,960元 3.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婦女福利(民間團體)								
1	112年雲林女孩培力方案-培妳過假日系列活動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340,100	340,100	277,1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宣導費50,000元 2. 影片製作費30,000元 3. 教材費14,000元(每人最多350元) 4. 場地費9,000元(3,000元*3場) 5. 講師鐘點費24,000元(2,000元*12小時) 6. 助理講師鐘點費20,000元(1,000元*20小時) 7. 講師交通費2,000元 8. 場佈費70,000元 9. 活動費30,000元 10. 誤餐費12,600元(90元*140人) 11. 保險費9,500元 12.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2	112年雲林縣『斗南婦女福利學苑』婦女培力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文化創意圓夢幸福協會	82,600	82,600	62,8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25,600元 (1,600元*4小時*4場次) 2. 材料費28,200元 (每人最多350元) 3. 印刷費3,000元 4.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112年度雲林縣「耕耘百YOUNG年華」女性生活支持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婦女保護會	130,920	130,920	108,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72,000元 (2,000元*36時) 2. 出席費10,000元 (2,500元*4場) 3. 場佈費8,000元 4. 材料費6,000元 (300元*20人) 5. 印刷費6,000元 6.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4	「112年度雲林縣安溪社區婦女學苑」計畫	雲林縣虎尾鎮安溪社區發展協會	94,000	94,000	83,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64,000元 (1,600元*2小時*20場次) 2. 教材費7,000元 (每人最多350元) 3. 印刷費6,000元 4.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5	雲林縣農村婦女性別平權推廣	雲林縣三文推廣協會	416,600	350,170	103,5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評審出席費22,500元 (2,500元*9人) 2. 印刷費5,000元 3. 器材租借費20,000元 4. 場地佈置費50,000元 5.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6	雲林縣112年度「愛鄉在雲林~ 惠我他里霧」斗南婦女成長促進計畫	雲林縣愛鄉關懷協會	256,096	256,096	117,6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57,600元 (1,600元*36時) 2. 印刷費6,000元 3. 場地租金12,000元 (1,000元*12場) 4. 材料費36,000元 (每人最多350元) 5.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兒少福利(民間團體)								
1	【浮洋兒-夏課】112年雲林縣弱勢家庭兒童暑假培力成長營	社團法人雲林縣社會關懷協會	392,636	371,000	162,5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40,000元 (1,000元*40小時) 2. 教材費:20,000元 3. 誤餐費:84,000元 (80元*42天*25人) 4. 保險費:10,000元 5. 印刷費:2,500元 6. 雜費:6,000元	1.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使用婦女福利經費。	
2	「112年度雲林縣安溪兒童、青少年暑期成長育樂活動」	雲林縣虎尾鎮安溪社區發展協會	386,200	367,080	170,92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64,000元 (1,600元*40小時)(限外聘) 2. 臨時酬勞費:73,920元 (176元*140時*3人) 3. 教材費:20,000元 4. 保險費:5,000元 5. 印刷費:2,000元 6. 雜費:6,000元	1.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使用婦女福利經費。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3	雲林縣托育人員服務品質增能計畫	社團法人嘉義市希望種子兒童暨青少年成長協會	148,800	148,800	148,8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88,000元 2. 講師交通費：14,000元 3. 場地費：21,000元 4. 印刷費：13,500元 5. 膳費：6,300元 6. 雜費：6000元	1.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使用婦女福利經費。	
4	雲林縣112年度兒少安置機構院生暑期球類體驗營活動計畫	財團法人雲林縣大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附設私立一心育幼院	98,690	98,690	89,94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出席費：64,000元 (1,600元*40節) 2. 交通費：10,540元 (527元*20次) 3. 場地費：10,400元 4. 雜支：5,000元	1.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使用婦女福利經費。	
5	雲林縣112年度兒少安置機構院生暑期游泳營計畫	財團法人雲林縣大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附設私立一心育幼院	98,690	98,690	89,94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出席費：64,000元 (1,600元*40節) 2. 交通費：10,540元 (527元*20次) 3. 場地費：10,400元 4. 雜支：5,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身心障礙福利(公部門)								
1	雲林縣112年少年輔導委員會少年偏差行為輔導服務計畫-外聘督導暨專業人員培力計畫	雲林縣警察局-雲林縣少年輔導委員會	139,600	139,600	139,600	1. 專家出席費:60,000元(6場*4人*2,500元) 2. 專家出席交通費:48,000元(6次*4人*2,000元) 3. 講師鐘點費:12,000元(3小時*2場*2,000元) 4. 講師交通費:4,000元(2次*2,000元) 5. 誤餐費:9,600元(8場*15人*80元) 6.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112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照顧服務評鑑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59,600	59,600	59,600	1. 出席費:40,000元(2,500元*16場) 2. 交通費:16,000元 3. 膳食費:3,600元(40人*9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雲林縣112年度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服務資源培力-I PLUS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237,140	237,140	237,140	講師鐘點費:60,000元 交通費:16,740元 印刷:50,000元 場地租借費:6,000元 誤餐費:14,400元(80*180人次) 遊覽車費:12,000元 導覽費:10,000元 保險費:2,000元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揭牌活動:60,000元 雜費: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4	2023年雲林縣國際身心障礙者 日「多元參與 共融共好」傑出 身心障礙人士暨模範身心障礙 家庭照顧者、身心障礙服務人 員表揚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482,800	482,800	482,800	1. 身心障礙團體表演:45,000元 2. 贈費:108,000元(1,200人*90元) 3. 胸花:2,400元 4. 表揚花束:1,600元 5. 表揚手冊:30,000元 6. 獎牌:90,000元 7. 表揚背帶:12,000元 8. 清潔費:20,000元 9. 遊覽車:120,000元 10. 護理站(護理師鐘點費):12,800元 11. 表揚拍照:35,000元 12.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5	112年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運用 情形宣導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523,500	523,500	523,500	1. 印刷費:90,000元 2. 舞台及場地布置費:90,000元 3. 器材租借:98,000元 4. 表演費:40,000元 5. 場地清潔費:20,000元 6. 主持人費:12,000元 7. 無障礙流動廁所:18,000元 8. 保險:10,000元 9. 贈費:49,500元 10. 闖關材料費:90,000元 11.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6	雲林縣112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外聘督導暨專業人員培力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507,540	507,540	507,540	1. 外聘督導出席費:132,000元 2. 交通費:78,000元 3. 膳費:17,040元 4. 講師鐘點費:72,000元 5. 印刷及時數認證費:12,000元 6. 教材費:10,500元 7. 場地租借費:18,000元 8. 雜支:6,000元 9. 社工員薪點差額:162,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7	112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3,139,290	3,139,290	3,139,290	1. 社工專業人員薪資(縣庫配合款):1,030,290元 2. 外聘督導費:105,000元 3. 雇主應負擔之勞健保及勞退提撥金:1,680,000元 4. 服務處遇費:324,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8	雲林縣112年度「輔具服務體驗優化暨增能學習」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256,450	256,450	256,450	1. 擴增實境建置費:136,000元 2. 影片製作:99,000元 3. 遊覽車費:12,000元 4. 保險費:1,800元 5. 餐費:4,050元 6. 印刷費:2,000元 7. 雜支:1,6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9	112年度雲林縣搭乘身心障礙者車輛服務滿意度調查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364,000	364,000	364,000	1. 研究主持人:75,000元 2. 共同主持人:28,000元 3. 研究助理:60,000元 4. 問卷設計:5,000元 5. 資料分析處理及報告撰寫費:20,000元 6. 調查訪問費:160,000元 7. 印刷:6,000元 8. 行政管理費:10,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10	112年度雲林縣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品質專業訓練計畫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68,430	68,430	68,430	1. 講師鐘點費:24,000元 2. 委員出席費:20,000元 3. 交通費:9,880元 4. 膳費:8,550元 5.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身心障礙福利(民間團體)								
1	112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兒童暑期夏令營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小天使發展協會	244,800	244,800	195,4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64,000元(40時*1600元,限外聘) 2. 照服員:105,000元(15天*4人*7時*250元) 3. 印刷費:3,000元 4. 教材費:3,600元 5. 膳食費:16,800元 6. 雜支:3,000元	1. 參與人數須半數以上為身心障礙者。 2.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112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資訊推廣及運用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虎尾身心障礙協會	127,200	127,200	115,2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限外聘):78,000元(39時*2,000元) 2. 誤餐費:31,200元 3. 雜支:6,000元	1. 參與人數須半數以上為身心障礙者。 2.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身障家庭e-寶藏幸福作伙來	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障礙福利協會	46,500	44,000	44,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限外聘):36,000元(30時*1,200元) 2. 印刷費:3,000元 3. 雜支:5,000元	1. 參與人數須半數以上為身心障礙者。 2.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4	112年雲林縣聽語障者生活財務知能提升團體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聽語障福利協進會	137,160	113,000	0	不予補助		
5	112年雲林縣社會福利手語班宣導短片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聽語障福利協進會	106,200	106,200	106,2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督導出席費:20,000元(8*2,000元) 2. 演繹費:20,000元(8*2,000元) 3. 誤餐費:3,200元 4. 影片製作費:60,000元 5. 雜支:3,000元	1.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拍攝內容請務必與業務單位討論後再行辦理。	
6	112年「友愛無礙 從心開始」雲林縣身心障礙家庭親子關係成長營	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	75,800	70,800	63,8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限外聘):8,000元(4時*2,000元) 2. 場地租借費:5,000元 3. 車輛租借費:24,000元(12,000元*2台) 4. 印刷費:5,000元 5. 膳食費:5,600元(70人*80元) 6. 材料費:7,000元 7. 保險費:4,200元 8. 雜支:5,000元	1. 參與人數須半數以上為身心障礙者。 2.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7	112年身心障礙者以三太子會友社區共融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	177,000	168,000	88,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費(限外聘):80,000元(40時*2,000元) 2. 印刷費:8,000元	1. 參與人數須半數以上為身心障礙者。 2.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8	112年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同儕支持培力訓練	社團法人雲林縣啟智協會	79,600	79,600	53,76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36,000元(職前訓練18時*2,000元) 2. 講師交通費:3,360元 3. 膳費:5,400元(60人*90元) 4. 印刷費:6,000元 5. 雜支:3,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9	建竹夢響社區融合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長期照護發展協會 (承接雲林縣身心障礙養護中心)	75,000	70,000	69,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64,000元(40時*1,600元) 2. 雜支:5,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老人福利(公部門)								
1	雲林縣112年度老人福利工作人員專業提升計畫	社會處老人福利科	23,500	23,500	23,500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18,000元 2. 講師交通費2,500元 3. 雜支3,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2	雲林縣20鄉鎮市老人會提升高齡者參與社會計畫	社會處老人福利科	900,000	900,000	900,000	補助項目如下： 提升高齡者參與社會計畫：900,000(20個老人會*45,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雲林縣老人福利機構權益及公共安全提升計畫	社會處老人福利科	250,000	250,000	250,000	補助項目如下： 1、餐費：27,000元 2、出席費：37,500元 3、場地費：30,000元 4、講師費：36,000元 5、講師差旅費：18,500元 6、影片拍攝費：45,000元 7、印刷費及材料費：50,000元 8、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老人福利(民間團體)								
1	112年『健康快樂學 人生精彩不退休』雲林縣長者社會參與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文化創意園夢幸福協會	81,200	81,200	6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26,000元 2. 材料費20,000元 3. 場地租借費3,000元 4. 印刷費5,000元 5.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2	112 年度健康無齡感關懷活動	社團法人雲林縣心生活發展協會	54,300	54,300	4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講師費 1. 講師費12,000元 2. 場地布置費5,000元 2. 印刷費4,000元 3. 活動材料費13,200元 4. 誤餐費 5,8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活躍老化逗陣行	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	71,995	71,995	6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講師費 1. 講師鐘點費3,000元 2. 印刷費9,000 3. 誤餐費6,000元 4. 交通車10,000 5. 帳篷12,000元 6. 教材費10,000 7. 佈置費4,000元 8. 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4	「山海交際，三代共創永續家園」計畫	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	98,609	98,609	6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講座鐘點費:12,000元 2、印刷費:5,000元 3、講師交通費:544元 4、教材費:23,656元 5、誤餐費12,800元 4、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5	雲林縣社區福利深化暨長青食堂績優單位及志工表揚計畫	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雲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	650,000	650,000	65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佈置費及器材租金費:132,000元 2、主持人費:3,000元 3、場地保險費:2,500元 4、膳食費:27,000元 5、印刷費:60,000元 6、獎牌加框設計製作:256,000元 7、攝影費:75,000元 8、形象影片拍攝費用:90,000元 9、雜支:4,5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6	雲林縣112年度老人福利機構院長(主任)在職訓練	社團法人雲林縣長照機構發展協會	130,200	130,200	130,2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講師鐘點費時40,000 2、場地佈置費19,500 3、印刷費35,000 4、餐費 29,700 5、雜支6,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7	雲林縣112年度老人福利機構照顧服務員在職訓練	社團法人雲林縣長照機構發展協會	148,000	148,000	148,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講師鐘點費40,000 2、場地佈置費19,500 3、印刷費 15,000 4、餐費 67,500 5、雜支6,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8	雲林縣112年度老人保護社工暨網絡人員在職教育訓練計畫	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	88,200	88,200	88,2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講師鐘點費20,000元整 2、講師交通費8,000 3、誤餐費16,200元整 4、場地費14,000元整 5、印刷費24,000 6、雜支6,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9	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提升訓練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老人長期照護協會	97,700	97,700	97,7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外聘督導費80,000元整 2、印刷及宣導費3,000 4、膳費10,200元整 5、教材費2,500元整 6、雜支2,000元整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0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斗六市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斗六市老人會	105,200	105,200	105,2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55,2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斗南鎮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斗南鎮老人會	85,400	85,400	85,4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8,000 2. 祝賀性食品:35,400 3. 布置費:2,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2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西螺鎮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西螺鎮老人會	92,600	92,600	92,6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42,6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13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土庫鎮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土庫鎮老人會	110,000	110,000	11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24,500 2. 祝賀性食品:60,000 3. 布置費:12,000 4. 印刷費:2,500 5. 雜支:6,000 7. 表演費:5,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4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北港鎮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北港鎮老人會	100,400	100,400	100,4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13,380 2. 祝賀性食品:50,400 3. 布置費:1,000 4. 音響租借:2,000 5. 桌椅租借:26,400 6. 郵電費:2,720 7. 文具費:1,200 8. 印刷費:3,3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5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古坑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古坑鄉老人會	83,840	83,840	83,84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33,84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6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大埤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大埤鄉老人會	93,380	93,380	93,38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43,38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17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荊桐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荊桐鄉老人會	100,820	100,820	100,82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50,82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8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二崙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二崙鄉老人會	140,900	140,900	140,9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90,9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9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參寮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參寮鄉老人會	146,480	146,480	146,48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匯額:50,000 2. 祝賀性食品:96,48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0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元長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元長鄉老人會	92,120	92,120	92,12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42,12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1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四湖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四湖鄉老人會	92,000	92,000	92,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50,000 2. 祝賀性食品:42,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2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口湖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口湖鄉老人會	101,600	101,600	101,6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8,000 2. 祝賀性食品:51,600 3. 印刷費:2,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23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水林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水林鄉老人會	87,920	87,920	87,92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21,120 2. 祝賀性食品:37,920 3. 音響布置:9,000 4. 布置費:14,000 5. 印刷費:5,88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4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崙背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崙背鄉老人會	95,840	95,840	95,84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3,200 2. 祝賀性食品:45,840 3. 印刷費:6,8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5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林內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林內鄉老人會	68,000	68,000	68,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祝賀性食品:18,000 2. 表揚獎牌:21,000 3. 布置費:15,000 4. 器材租借費:13,000 5. 印刷費:1,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6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虎尾鎮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虎尾鎮老人會	75,800	75,800	75,8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6,800 2. 祝賀性食品:25,800 3. 燈光音響租借:3,2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27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東勢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東勢鄉老人會	71,000	71,000	71,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0,000 2. 祝賀性食品:21,000 3. 帳篷(租借)費:10,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8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褒忠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褒忠鄉老人會	62,000	62,000	62,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祝賀性食品:12,000 2. 音響租用費:10,000 3. 印刷費:15,000 4. 獎牌:25,0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9	112年社團法人雲林縣台西鄉老人會重陽活動補助計畫	社團法人雲林縣台西鄉老人會	65,000	65,000	65,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餐費:42,300 2. 祝賀性食品:15,000 3. 印刷費:1,500 4. 獎牌獎狀:6,200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30	雲林縣112年度「璀璨雲齡樂服飛揚」重陽敬老系列活動	雲林縣老人會	992,800	992,800	992,800	<p><input type="checkbox"/>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無需自籌</p> <p>補助項目如下： 一、重陽敬老表揚活動：(718,300) 1.重陽百匯(餐費):227,500(650份*350元) 2.紙匾(獎牌):180,000 4.祝賀糕點:20,000(200個*100元) 5.帳篷租借:16,000 6.場地布置及清潔費:108,800 8.印刷費及照片:129,000 9.表演團體:15,000 10.雜支:6,000 11.主持費:6,000 12.保險:10,000 二、公益嘉年華暨活力才藝秀(274,500) 1.場地布置、桌椅、帳篷音響及冷風扇租借:105,000 2.活動旗幟、攤位牌及印刷費:22,500 3.餐費:45,000(500個*90元) 4.公共意外責任險:10,000 5.車資及保險:80,000(補助20鄉鎮市老人會至嘉年華活動會場支車資) 6.主持費:6,000 7.雜支:6,000</p>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社會工作(民間團體)								
1	雲林縣112年家庭暴力防治作品巡迴展攜手反暴力·暴力零容忍~「雲」林有愛·「萱」傳幸福	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	276,000	276,000	276,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場地布置費:6萬1,000元 2.器材租借費:16萬8,000元 3.場地租借:1萬5,000元 4.印刷費:2萬元 5.材料費:6,000元 6.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2	雲林縣112年度「愛擁抱 不用暴」童馨協勵 愛有你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381,000	381,000	381,0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記者會:2萬1,000元 2.主持費:6,000元 3.印刷費:6萬元 4.場地費:2萬元 5.器材租借:9萬元 6.場地佈置:8萬元 7.膳食費:1萬3,500元 8.表演費:3萬元 9.材料費:5萬元 9.保險費:4,500元 10.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3	雲林縣112年目睹兒少服務巡迴輔導計畫-「守護目睹家暴兒少,打造孩子安心城堡」	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	107,720	107,720	107,72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印刷費:1萬元 2.膳食費:5,400元 3.專家學者鐘點費:6萬4,000元 4.交通費:2萬2,820元 5.雜支: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112年第1次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委員會審核意見表

編號	案由	提案單位	計畫總經費	申請金額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委員會審核意見	備註
4	雲林縣112年度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專業培力訓練計畫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103,800	103,800	103,800	<input type="checkbox"/> 需自籌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需自籌 補助項目如下： 1. 講師鐘點費：3萬6,000元 2. 講師交通費：6,000元 3. 印刷費：3萬3,000元 4. 膳食費：1萬9,800元 5. 場地布置：3,000元 6. 雜費：6,000元	依核定金額及補助項目予以補助。	